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鼎利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4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安鼎利纯债A	汇安鼎利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431	006432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本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发布的《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不再执行，相关业务的办理以本公告为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登陆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或拨打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56711690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日

关于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D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等事项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7月3日起对本公司管理的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据此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部分条款，并更新了必要信息。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1、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是指在投资人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赎回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D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增加D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形成A类、C类和D类三类基金份额。本基金现有的A类基金份额及C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如下：

基金名称	汇安鼎利纯债A基金代码	汇安鼎利纯债C基金代码	汇安鼎利纯债D基金代码
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431	006432	028052

2、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1）申购费用

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D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通过直销机构申购D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若D类基金份额投资者有多笔申购，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D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30%
100万≤M〈300万	0.20%
300万≤M〈500万	0.10%
M≥500万	每笔500元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投资者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期限递减，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Y）	D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Y＜7天	1.50%
7天≤Y＜180天	1.50%
Y≥180天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D类份额时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管理费和托管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与A类、C类基金份额相同。

（4）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3、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管理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D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大会表决权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共同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5、D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及赎回份额的限制

（1）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7月3日起开放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开放首日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申请将按照该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净值确认份额。

（2）投资人申购D类基金份额，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各销售机构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某一类别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某一类别基金份额余额为1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某一类别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该类基金份额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4）本基金目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如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的比例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或者有可能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则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该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5）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二、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及修订后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生效的时间安排

自2026年7月3日起，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生效。

本基金新增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请见相关公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

三、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内容

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改的内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且已经履行了适当程序。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相应的修改和更新。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D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其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uian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日

附件一：《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说明》

章节	《基金合同》原文	《基金合同》修改
第二部分释义		59、D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赎回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D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 3、在投资人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赎回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D类基金份额；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D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第六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基金合同另有约定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 4、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基金合同另有约定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 4、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100032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成立日期：1985年11月22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国务院《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国发[1983]146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基字[1998]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32123.46 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100032 法定代表人：廖林 成立日期：1984年1月1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国务院《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国发[1983]146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基字[1998]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40，625.7089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该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0%。 在通常情况下，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该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0%。 在通常情况下，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附件二：《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说明》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32）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电话：（010）66105799 传真：（010）66105798 联系人：洪渊 成立时间：1985年11月22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32123.46 万元 批准设立机关和设立文号：国务院《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国发[1983]146号）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同业拆借业务；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转贴现、各类汇兑业务；代理资金清算；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销售业务；代理发行、代理承销、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代收代付业务；代理证券投资基金清算业务（银证转账）；保险代理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保管箱服务；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受托管理服务；年金账户管理服务；开放式基金的注册登记、认购、申购和赎回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贷款承诺；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出口托收及进口代收；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银行卡业务；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32） 法定代表人：廖林 电话：（010）66105799 传真：（010）66105798 联系人：郭明 成立时间：1985年11月22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32123.46 万元 批准设立机关和设立文号：国务院《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国发[1983]146号）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同业拆借业务；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转贴现、各类汇兑业务；代理资金清算；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销售业务；代理发行、代理承销、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代收代付业务；代理证券投资基金清算业务（银证转账）；保险代理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保管箱服务；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受托管理服务；年金账户管理服务；开放式基金的注册登记、认购、申购和赎回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贷款承诺；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出口托收及进口代收；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银行卡业务；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十一、基金费用	（三）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该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0%。 在通常情况下，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三）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为该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0%。 在通常情况下，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s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了《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是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98号文批准募集的基金，本基金于2022年9月23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并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日起至2026年8月5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通讯表决票及所需相关文件应送达至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22层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严晓波
联系电话：（021）68033473、400-607-0088
邮箱：service@gtsfund.com.cn
传真：（021）68033401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7月2日，即在2026年7月2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投票方式

1、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仅限于书面纸质表决，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sfund.com.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相关业务专用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且基金管理人认可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且基金管理人认可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二）。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且基金管理人认可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二）。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且基金管理人认可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二）。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且基金管理人认可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授权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投票，接受有效委托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应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6）以上各项中的公章、业务专用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认可的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自2026年7月3日起至2026年8月5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22层），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基金托管人经通知但拒绝到场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每一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相互矛盾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i.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ii.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iii.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交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将由基金管理人在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严晓波
联系电话：（021）68033473、400-607-0088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22层
网址：www.gtsfund.com.cn

2、监督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78903

4、见证律师：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sfund.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021）68033473、400-607-0088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

附件一：《关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关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尊敬的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之“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项下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持续运作的解决方案。

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1.持续运作本基金；2.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基金持续运作的有关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0日

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基金份额持有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账户号：			
代理人姓名或名称：			
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26年 月 日			
说明：1、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3、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相互矛盾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次大会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4、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次大会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本表决票可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sfund.com.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剪报、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授权委托书（样本）

本人（或本机构）持有了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6月30日在官网（www.gtsfund.com.cn）及规定媒介披露的《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圆信永丰弘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表决权。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集或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填写）：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填写）：
代理人（签字/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填写）：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 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5.“委托人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进行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6.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托伦斯精密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伦斯”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公司股东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价格为22.60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基本面及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托伦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初步配售数量（股）	有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无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中金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88	169	1,519	38,148.80
中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88	169	1,519	38,148.80
中金中证优选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88	169	1,519	38,148.80
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质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79	148	1,331	33,425.40
中金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51	86	765	19,232.60
中金景气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24	153	1,371	34,442.40
中金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32	74	658	16,543.20
中金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9	136	1,223	30,713.40
中金新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8	169	1,519	38,148.80
中金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47	75	672	16,882.20
中金进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6	90	806	20,249.60

注：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

关于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72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6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7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7月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7月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7月7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A	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27248	027249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7月7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具体以届时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本公告发出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将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进行申购，单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元。

（2）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进行申购，单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元，网上直销单笔交易上限及单日累计交易上限请参照网上直销说明。

（3）通过本基金代销机构进行申购，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投资人将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单笔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含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和代销机构公开销售。C类基金份额通过代销机构公开销售，暂不通过直销机构销售，C类基金份额后续在直销中心上线的具体情况将另行公示。

（2）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可以适当开展本基金申购费率、销售服务费率的优惠活动。

（5）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在销售机构单个基金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份时，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采用相同的赎回费率结构，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率表如下：

投资者类型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个人投资者	T〈7日	1.50%
	T≥7日	0.00%
机构投资者	T〈7日	1.50%
	7日≤T〈30日	1.00%
	30日≤T〈180日	0.50%
	T≥180日	0.0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并全额计入基金资产。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含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开通本基金与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

1）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0801，C类000802）
2）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A类000882，B类000883）
3）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1193，C类024196）
4）中金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015，C类003579）
5）中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016，B类025111，C类003578）
6）中金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811，C类003812）
7）中金瑞安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05005，C类005006）
8）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5489，C类005490）
9）中金金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570，C类006571）
10）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质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341，C类006342）
11）中金新医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981，C类007005）
12）中金恒远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11293）
13）中金鑫瑞优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11703）
14）中金金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2101）
15）中金安益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13111，C类013112）
16）中金金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13140，C类021331）
17）中金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13983，C类013984）
18）中金景气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15633，C类015634）
19）中金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5646）
20）中金金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5580）
21）中金中证500ESG基准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16680，C类016681）
22）中金华证清洁能源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16915，C类016916）
23）中金安盈9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16607，C类016608）
24）中金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17733，B类024091，C类017734）
25）中金恒新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18481）
26）中金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18139，C类018140）
27）中金金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8814）
28）中金金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21289）
29）中金成长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19628，C类019629）
30）中金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23522，B类023965，C类023523）
31）中金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023483，C类023484）
32）中金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023146，C类023147）
33）中金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24870，C类024871）
34）中金北证50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25664，C类025665）
35）中金恒宁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25272，C类025273）
36）中金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25430，C类025431）
37）中金阿尔法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25688，C类025689）
38）中金恒嘉稳健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10579，C类026007）
39）中金科创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025785）
40）中金睿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26374）
41）中金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27773）

本基金管理人今后新发行的其他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将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开展基金转换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时，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将按照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刊登的《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中心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及相关公告执行。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业务涉及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3）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将按照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12月25日在规定媒介刊登的《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中心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执行，其他未尽规则详见公司官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或规则。

（4）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的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限于开通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6.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业务的费率相同。

6.3 重要提示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前，请登录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仔细阅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办法》、《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直销网上交易业务规则》、《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等文件。本公告未尽事宜均以上述业务规则和协议为准。

7、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1）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法定代表人：李金泽
联系人：中金基金客服组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传真：010-66159121
公司网站：http://www.ciccfund.com

（2）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微信公众号：中金基金

（3）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含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和代销机构公开销售。C类基金份额通过代销机构公开销售，暂不通过直销机构销售，C类基金份额后续在直销中心上线的具体情况将另行公示。

7.2 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cb.com
电话：95533

（2）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txfund.com
电话：95017

（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fund.eastmoney.com
电话：95021

（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howbuy.com
电话：400-700-9665

（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fund123.cn
电话：95188-8

（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5ifund.com
电话：952555

（7）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520fund.com.cn
电话：400-821-0203

（8）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yingmi.cn
电话：020-89629066

（9）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电话：95118

（10）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电话：010-57319532

（11）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iticsf.com
电话：400-990-8826

（1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sc108.com
电话：400-888-8108

（1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guosen.com.cn
电话：95536

（1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mschina.com
电话：95565

（1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s.ecitic.com/newsite
电话：95548

（1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电话：95551

（17）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95579.com
电话：95579

（18）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电话：95517

（1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http://sd.citics.com
电话：95548

（20）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dxzq.net
电话：95309

（21）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gzs.com.cn
电话：95548

（2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s://stock.pingan.com
电话：95511转8

（23）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dgzq.com.cn
电话：95328

（2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hx168.com.cn
电话：95584

（25）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zts.com.cn
电话：95538

（26）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west95582.com
电话：95582

（27）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iccwm.com
电话：95532

（28）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gjzq.com.cn
电话：95310

7.3 其他与基金销售机构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销售机构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开通情况以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2）各销售机构网点的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披露。敬请投资者留意。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咨询。

（3）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请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日